

**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
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共同教育課程諮詢委員會議
書 審 會 議 紀 錄**

書審時間：105 年 6 月 10 日-6 月 30 日

主席：蘇一志 主任委員

校內委員：黃雅容 委員、王福東 委員

校外學者、業界專家：王偉勇 委員(請假)、陳碩儀 委員

校友代表：林育正 委員、楊智博 委員

紀錄：蕭珮汝

討論提案

提案一：關於辦理 104 學年度通識課程結構外審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本校執行教育部第三期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-教學增能計畫之「子計畫 1-2:落實課程外部評核機制」，特辦理課程結構外審事宜。

二、通識教育中心依據本校課程審查作業試行要點規定，擬邀請 3 名外審委員協助審查，現提出送審資料，敬請委員給予建議。

意見摘要：

一、所提送之課程結構外審資料齊全，必選修之學分結構設計與教育目標一致。

二、通識中心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定義明確，與課程結構有相當關聯性，有助審查。

三、課程規劃合宜，符合產業需求，有助提升學生實務能力。

四、師資專長與授課內容相符。

五、因應國際化、資訊化潮流，建議增開相關課程。

提案二：關於辦理 104 學年度課程大綱外審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本校執行教育部第三期區域教學資源整合分享計畫-教學增能計畫之「子計畫 1-2:落實課程外部評核機制」，特辦理課程大綱外審事宜。

二、通識教育中心依據本校課程審查作業試行要點規定，提出「領導與溝通」、「風險管理」、「正念情緒管理」、「設計歷史與文化」及「生活美學與風格」等五門課程，每科目課程邀請 2 名相關領域之學者專家協助審查，現提出課綱外審報告書，

敬請委員給予建議。

意見摘要：

- 一、授課大綱之課程描述、課程進度、教材及參考資料、評分標準等，大致符合設定之核心能力與評核指標。
- 二、課綱外審報告書內容詳實，建請開課單位持續輔導追蹤；優良課綱應進行表揚，鼓勵教師用心的教學表現。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
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共同教育課程諮詢委員會議
書 審 意 見 表

提案一：

同意

提案二：

同意

委員簽名：

黃一志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
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共同教育課程諮詢委員會議
書 審 意 見 表

提案一： 無意見	提案二： 優良課綱應進行表揚，鼓勵教師用心的教學表現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委員簽名：

黃雅宏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
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共同教育課程諮詢委員會議
書 審 意 見 表

提案一： 課程結構外審資料齊全，必選修之學分結構設計與教育目標一致。 師資專長與授課內容相符。	提案二： 無意見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委員簽名：

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
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共同教育課程諮詢委員會議
書 審 意 見 表

提案一：

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定義明確，與課程結構有相當關聯性。
課程規劃合宜，符合產業需求，有助提升學生實務能力。

提案二：

課程描述、課程進度、教材及參考資料、評分標準等，大致符合設定之核心能力與評核指標。

委員簽名：

陳碩儀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
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共同教育課程諮詢委員會議
書 審 意 見 表

提案一：

因應國際化、資訊化潮流，建議增開相關課程。

提案二：

課綱外審報告書內容詳實。

委員簽名：

楊智博
4/21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
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共同教育課程諮詢委員會議
書 審 意 見 表

提案一：

無意見

提案二：

課系因外審報告十分完整、請問課單位持續輔導追蹤。

委員簽名：

林育仁